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
號2-3樓
承辦單位：督學室
承辦人：林庭韻
電話：073590116#142
電子信箱：love680421@gmail.com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獅甲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0月27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督字第110379355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一、實施計畫(隨文引入) 二、教室位置及注意事項
(42146381_11037935500A0C_ATTCH4.pdf、42146381_11037935500A0C_ATTCH2.
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局國民教育輔導團(下稱輔導團)語文領域英語文輔導小組辦理110學年度第一學期「Have Human Right, Left as Well-全人為人權國中輔導員工作坊」實施計畫，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「教育部補助直轄、縣(市)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」辦理。

二、辦理日期及地點：

(一)第一場：110年11月30日(星期二)，下午1時20分至4時20分，三民高中5F雅典學院。

(二)第二場：110年12月21日(星期二)，下午1時20分至4時20分，輔導團研習教室(左營區新莊國小，教室地點另行通知)。

(三)注意事項：

1、採線上或實體辦理，視疫情狀況機動調整。



2、參加研習人員務必攜帶研習公文，以利識別。

三、參加對象及人數：本市各校雙語教學教師及國中英語教師皆可參加，每場次各錄取40名。

四、報名方式：

(一)第一場：110年10月31日(星期日)起至110年11月28日(星期日)止，課程代碼：3184697。

(二)第二場：110年11月21日(星期日)起至110年12月19日(星期日)止，課程代碼：3184701。

(三)欲參加者請於上述時間，至教育部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完成報名程序。

五、本案講座及參加人員准予公假登記，惟課務自理，並覈實核發研習時數。

六、聯絡人：輔導團語文領域英語文輔導小組林啟祥專任輔導員(zitherguy@gmail.com)或湯珏卿專任輔導員(sunnietang@gmail.com)，聯絡電話：(07) 3590116轉221。

七、防疫時期，請參加研習人員配合工作人員量體溫；進入校園及教室務必戴口罩、勤洗手。若有相關病徵或有中央疫情指揮中心宣布之旅遊警示國家入境(含轉機)者，請與聯絡人聯繫請假。

正本：本局所屬公立國中(全)、本局所屬公立完全中學(全)、本市私立完全中學(全)、高雄市私立中華高級藝術職業學校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附屬餐旅高級中等學校、中正國防幹部預備學校、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局督學室(國教輔導團)(以下均紙本)、本局國教輔導團語文領域英語文輔導小組

電 2021/10/28
交 08:44:42 文 章